

债券代码：112731.SZ

债券简称：18 粤科 03

债券代码：112730.SZ

债券简称：18 粤科 02

债券代码：112685.SZ

债券简称：18 粤科 01

债券代码：112297.SZ

债券简称：15 粤科债

债券代码：124618.SH/1480159.IB

债券简称：14 粤科债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移交广东省国资委统一监管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移交广东省国资委统一监管的基本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移交省国资委统一监管的批复》（粤府函[2019]13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同意本公司从广东省科技厅移交至广东省国资委统一监管。省人民政府为粤科集团出资人，授权广东省国资委对本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广东省科技厅依法履行行业管理职责。广东省国资委和广东省科技厅将进行相关交接工作。

二、影响分析

上述调整是本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的监管部门的调整。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广东省人民政府，未发生变更。本次调整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移交广东省国资委统一监管的公告》之盖章页)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